

《建康实录》宋本校勘刍议

季 忠 平

就目前所知，作为一部记载六朝历史的重要史书，《建康实录》在其流传过程中只刊刻了四次，包括宋刻两次，清刻两次。其中最早的北宋嘉祐三年江宁府刻本，诸家著录多付阙如，尚存天壤与否，不得而知。另一种宋刻，即南宋绍兴十八年荆湖北路安抚使司重别雕印本，海内仅存孤本，经汲古阁、海源阁等辗转珍藏，今书藏国家图书馆。清顾广圻曾用此南宋刻本校其手中钞本，后嘉庆间张海鹏据顾氏校本重刊，光绪间甘元煥又据此翻刻。此外在清代，尚有不少钞本行世。由于存世的南宋刻本有阙页，而现存清刊、钞本所阙大致相同^①，所以我们认为，现存的南宋刻本可能是行世的刊、钞本的版本之源。因此南宋刻本对于《建康实录》校勘整理具有很重要的意义，1984 年中华书局将其影印出版，使这一八百年来仅存孤本得以化身百千，以供天下学人研究利用。诚然，现在通行的两种《建康实录》整理本，即中华书局 1986 年出版的由张忱石整理的点校本（以下简称“张本”），以及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出版的由孟昭庚等整理的点校本（以下简称“孟本”），在对《建康实录》的校勘整理方面都取得了相当的成果，但是，上述两种点校本对于南宋本的利用似乎还不够充分。尽管南宋本也不是十全十美，其中不乏明显的讹误，但鉴于南宋本在《建康实录》流传过程中的特殊地位，我们认为，对于《建康实

录》的整理而言，利用南宋本进行对校，应该是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步骤。有鉴于此，笔者利用南宋刻本（以下简称“宋本”）与张本相对校，获得了数以百计的异文，考诸同时代正史及其他典籍，联系当时政治、军事以及文化方面的实际情况，发现其中有相当一部分可以纠正通行本中存在的问题。现从其中挑选出若干例^②，略缀刍议，以就正于大方之家。

一、利用宋本可以纠正通行本中承清刊、钞本而来的讹误。

【例1】是岁，丹杨都尉妫览、郡丞戴员等与边洪谋杀太守孙翊。（卷一《吴·太祖上》页7）

“都尉”，宋本作“都督”。三国时，吴国在濒江以及其他战略要地一般都置都督一职。《三国志·吴书·孙韶传》载：“初，孙权杀吴郡太守盛宪，宪故孝廉妫览、戴员亡匿山中，孙翊为丹杨，皆礼致之。览为大都督督兵，员为郡丞。”此事又载于《资治通鉴》卷六十四建安九年：“丹阳大都督妫览、郡丞戴员杀太守孙翊。”据此可知，“都尉”乃“都督”之误。

【例2】十一月，蜀使致书于权，引躬自责，永修旧好。（卷一《吴·太祖上》页23）

“永”，宋本作“求”。《吴书·孙权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载：“权云：‘近得玄德书，已深引咎，求复旧好。’”此当为《建康实录》文字所本。根据《三国志》及《资治通鉴》的记载，当时是蜀主动提出重申盟好，而孙权亦就和魏与和蜀举棋不定，因此，作“求”更为贴切，“永”当是“求”形近之讹。

【例3】初望气者云，荆州有天子气破扬州而建业宫不利，故后主上武昌，仍使掘破荆州界大臣各冢断其山岗。（卷四《吴·后主》页94）

“各”，宋本作“名”。该段文字亦见于《吴书·孙皓传》注引《汉晋春秋》：“初望气者云荆州有王气破扬州而建业宫不利，故皓

徙武昌，遣使者发民掘荆州界大臣名家冢与山冈连者以厌之。”我们怀疑其中“家”可能是涉下“冢”字而衍，当然，也不排除“名冢”是“名家冢”之省称的可能性。据此我们认为，宋本作“名冢”更为得实。“各冢”难解，孙皓必不能使人遍掘荆州界所有大臣墓，“各”当是“名”形近之讹。

【例4】循自以枕席废顿，臣节不修，累表固让，命皇太子亲往拜焉。（卷五《晋·中宗元皇帝》页131）

“枕席”，宋本作“枕疾”。《晋书·贺循传》载此事亦作“枕疾”。“枕疾”是当时常用的一个词语，意为卧病。如《晋书·桓温传》载桓温上疏称：“夫盛衰常理，过备无害，故汉高枕疾，吕后问相，孝武不豫，霍光启嗣。”又如谢灵运《辨宗论》：“余枕疾务寡，颇多暇日”

【例5】愷之能运五十匹绢画一像，使心运手，须臾成。头面、手足、胸臆、肩背，无遗失尺度，此其难也。（卷八《晋·太宗简文皇帝》页242）

“运”，宋本作“连”。“运五十匹绢画一像”殊不可解，宋本原作“连”，是指顾愷之在由五十匹绢拼成的巨幅画面上画单个人物肖像，这对于画家把握人物造型的比例来说，确实是很困难的事情，所谓“无遗失尺度”，正是指画家在这方面的成功之处。张彦远《历代名画记》卷五“顾愷之”条引此亦作“连”。“运”当是“连”形近之讹。

【例6】薛安都，河东汾阳人也。（卷十四《宋·列传》页544）

“阳”，宋本作“阴”。《宋书·薛安都传》、《南史·薛安都传》均作：“薛安都，河东汾阴人也。”本书卷十五安都之侄薛渊传亦称其为“河东汾阴人”，可为一证。

【例7】己未夜，郢城有一物如兽，色白而长，攀树而泣，若将别者，因投城外黄鹤矶水中。（卷十七《梁·高祖武皇帝》页

670)

“色”，宋本作“毛”。“色白而长”不可解。“如兽”是指其体形，“白而长”则是描写其毛，“色”当是“毛”形近之讹。

【例 8】初在青州，尝用铜斗，覆在药厨下，忽于斗下得二死雀。思话叹曰：“斗覆而双雀殒，其不祥乎！”既而被系。（卷十四《宋·列传》页 534）

“雀”宋本作“雀”。前文既未明确指出所死何鸟，仅泛称为“雀”，后文似不应专指为“雀”。《宋书·萧思话传》、《南史·萧思话传》均作“斗覆而双雀殒”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九二二亦作“斗覆而双雀殒”。核以诸书，“雀”当是“雀”音近之讹。

二、利用宋本可以补正通行本中存在的脱失

【例 9】初，王敦构逆，导忧覆族，使郭璞筮之曰：“吉，无不利。淮水绝，王氏灭。”（卷七《晋·显宗成皇帝》页 193）

宋本“筮之”后有“卦成”二字。“卦成”即得卦之意，为记占筮之成语，如本书卷八：“初，冰令郭璞筮，卦成，曰……”又如《晋书·郭璞传》：“初，庾翼幼时尝令璞筮公家及身，卦成，曰……”而此事《晋书·王导传》亦作：“初，导渡淮，使郭璞筮之，卦成，璞曰：‘吉，无不利。淮水绝，王氏灭。’”足证通行本脱“卦成”二字。

【例 10】初，邈妻郗氏甚妒，邈在先娶妾，郗氏怨怼，与邈书声绝。（卷十《晋·安皇帝》页 308）

“在”下宋本有“吴”。《晋书·谢邈传》记此事仅称“邈先娶妾”，《建康实录》较之略详，称“在吴”，可能是指谢邈出任吴兴太守一职时。

【例 11】庆之先患头风，好著狐皮帽，群蛮恶之，号曰苍头公。每见庆之军，辄惧曰：“苍头已复来矣。”（卷十四《宋·列传》页 533）

“头”下宋本有“公”。前文既有“号曰苍头公”的说法，则后文当从宋本作“苍头公”。《宋书·沈庆之传》：“每见庆之军，辄畏惧曰：‘苍头公已复来矣。’”《南史·沈庆之传》同。此当是本书文字所本，可为确证。

【例12】后衡阳王义季镇京口，长史孙劭迎颺于黄鹄山之竹林园舍，林涧甚美，因憩于此涧。（卷十四《宋·列传》页550）

“因”上宋本有“颺”。乍一看来，有无“颺”字，似乎于文义没有多大出入，但仔细研究文意，此处着一“颺”字，强调是戴颺“憩于此涧”，这对于突出戴颺的隐士身份，有着微妙的意义。正因如此，《宋书·戴颺传》及《南史·戴颺传》皆作：“山北有竹林精舍，林涧甚美，颺憩于此涧。”

【例13】而使吕僧珍勒兵封库及图籍。（卷十七《梁·高祖武皇帝》页668）

“库”上宋本有“府”。此处“府”不可脱。郑玄注《礼记·曲礼下》云：“府，谓宝藏货贿之处也；库为车马兵甲之处也。”“府库”一词，是指国家贮藏财物、兵甲之所。如《孟子·梁惠王下》：“君之仓廩实，府库充。”《周礼·天官·大府》：“凡万民之贡，以充府库。”由于府库攸关一个国家的经济、军事，所以富有战略眼光的政治家在攻入敌人首都之后，都对它十分重视。如《史记·高祖本纪》载刘邦攻入咸阳后，“乃封秦军重宝财物府库”。梁武帝也不例外，《梁书·武帝纪》：“高祖命吕僧珍勒兵封府库及图籍。”此事还见于《吕僧珍传》：“建康城平，高祖命僧珍率所领先入清宫，封检府库。”《张弘策传》：“城平，高祖遣弘策与吕僧珍先入清宫，封检府库。”又《南史·武帝纪》作：“帝命吕僧珍、张弥勒兵封府库及图籍。”《资治通鉴》卷一四四记此事亦作“封府库及图籍”。以上诸书，可以证明通行本脱“府”，由于“府库”一词含有特殊的意义，因此这样的脱失显然是不应该的。

【例14】侯景立皇子纲，为简立帝。（卷十七《梁·高祖武皇

帝》页 691)

“皇”下宋本有“太”。《梁书·武帝纪》：“（中大通三年）秋七月乙亥，立晋安王纲为皇太子。”可见，萧纲当时的身份为皇太子。皇帝之子皆为皇子，但其中只有一人才是未来皇位的继承者，为了突出这个皇子在诸皇子中的地位，皇帝通过隆重的仪式，给以“皇太子”的称号。典籍中“皇太子”常可以省称为“太子”，但似乎未见简称为“皇子”的例子。此处宋本的行文较之通行本更为准确。

三、利用宋本可以除去通行本中无谓的衍文

【例 15】十三年春正月辛丑，以晋王伯恭为尚书左仆射，袁宪为右仆射。（卷二十《陈·高宗孝宣皇帝项》页 793）

“春正月”，宋本无。此处“辛丑”为太建十三年的记年干支，窜入“春正月”，显得不伦不类。本书记陈朝史事多用记年干支，如“太建三年辛卯正月癸丑”、“（太建）十一年己亥春正月”、“（太建）十二年庚子六月”、“至德二年甲申正月丁卯”等等。张、孟二本皆不明此文例，故张本“十三年春正月辛丑”条下有校记称：“‘春正月’三字原缺。《陈书·宣帝纪》、《南史·陈本纪》下及《通鉴》一七五皆作‘春正月壬午’。壬午为正月朔日，辛丑为二十日，皆在正月，虽未知孰是，然‘辛丑’前当脱‘春正月’三字，今据徐钞本补^③。”而孟本虽作“十三年辛丑”，但也出校记称：“宋刻本同。徐本‘辛丑’二字作‘春正月’三字。按徐本为是。”张本以为此处“辛丑”为纪月干支，故窜入“春正月”三字以领之；孟本校记则直欲依徐本以“春正月”三字取“辛丑”而代之。窜入“春正月”，虽也不当，尚有正史可依；至于去“辛丑”，则全无根据，难免武断。

【例 16】帝自谓安民曰：“卿面方如田，此封侯相也。”（卷十五《齐·列传》页 606）

“此”，宋本无。《南齐书·李安民传》记此事作：“帝大惊，目安民曰：‘卿面方如田，封侯状也。’”《南史·李安人传》^④亦作：“卿面方如田，封侯相也。”《太平御览》卷七三〇也引作：“卿面方如田，封侯状也。”可证宋本为得实。《梁书·吕僧珍传》有：“此儿奇声，封侯相也。”与此相似，可作参证。顺便提一下，“自谓”不可通，“自”当是“目”之讹，《南齐书》等诸书皆作“目安人曰”可证。

【例 17】案，《宗室传》：太宗初即位，未解严，桓温屯中堂，夜警，御史中丞敬王恬奏劾温大不敬，请理温罪。温见而叹曰：“此儿乃敢弹我耶！真可畏也。”（卷八《晋·太宗简文皇帝》页 240）

“耶”，宋本无。《晋书·宗室传》亦作“此儿乃敢弹我”，无“耶”字。“耶”字当是后人在传写过程中所臆加，原文语气急促，传神地写出了权倾一时的桓温对于敬王恬敢捋虎须的行为的震惊，加上“耶”字，未免有蛇足之嫌。

四、利用宋本可以保留当时语言文字的原貌

【例 18】统不能忍，引刀砍勤，数日乃死，时人多之。（卷一《吴·太祖上》页 16）

“砍”，宋本作“斫”。“砍”字后出，当时描写用刀砍击的动作都作“斫”。《三国志·凌统传》记此事作：“统不忍，引刀斫勤，数日乃死。”《太平御览》卷八四六引此亦作“斫”。

【例 19】既见帝，言导忠诚，帝纳其言，与饮酒，既醉而出。（卷五《晋·中宗元皇帝》页 140）

“既”宋本作“致”。此段文字所本为《晋书·周顗传》：“既见帝，言导忠诚，申救甚至，帝纳其言。顗喜饮酒，致醉而出。”^⑤文中“致”与“喜”相呼应，细腻地写出周顗因救王导成功而纵情畅饮的快乐心情。本书此处虽无“喜”字，但一“致”字，亦

足以传达出周顗此时的心情。若依通行本，则短短一段文字中，两见“既”字，非惟拗口难读，传神写照，亦复荡然无存。

【例 20】庆之曰：“朝廷以君不足烦壮少，故老夫来耳。”（卷十三《宋·世祖孝武皇帝》页 479）

“壮少”，宋本作“少壮”。张本于此条下出校记称：“‘壮少’，宋本、库本同。甘钞本、徐钞本、丁钞本、刘钞本及《宋书》、《南史·沈庆之传》皆作‘少壮’”^⑥。需要说明的是，校记中所称“宋本、库本同”是错误的，笔者所据宋本正作“少壮”，而笔者所能查到的《四库全书》文渊阁本《建康实录》也作“少壮”（当然，张本所据的“库本”为文津阁本，或许文字有出入，也未可知）。“壮少”一词，古来罕见，而“少壮”则在典籍中屡见不鲜，如汉武帝《秋风辞》：“箫鼓鸣兮发櫓歌，欢乐极兮衰情多，少壮几时兮奈老何。”又如为人熟知的《乐府诗集·相和歌辞五·长歌行一》：“少壮不努力，老大徒伤悲。”再如魏文帝《与吴质书》：“少壮真当努力，年一过往，何可樊援。”孟本不出校而作“壮少”，失在未用宋本相校；张本校记误称宋本作“壮少”，则足以混淆视听，使人误入歧途。

【例 21】时远方一比丘尼有道术，至姑孰求浴，温窃视之。（卷九《晋·烈宗孝武皇帝》页 258）

“视”，宋本作“窥”。《晋书·桓温传》亦作“温窃窥之”，“窥”与前面的“窃”相呼应，较之“视”，更为准确生动。张、孟二本舍此不从，又不出校，若不以宋本相校，纵读千遍，也不能使人知其误处。

【例 22】又言袈裟非朝会之服，钵盂非庙廊之器。（卷十《晋·安皇帝》页 316）

“庙廊”，宋本作“廊庙”。《高僧传》卷六亦作“廊庙”。廊指大殿四周之廊，庙则指太庙，均为古时帝王与大臣议论国事之处，故典籍多以“廊庙”代指朝廷，例多不赘举。此处“廊庙”与

“朝会”相对，正指朝廷。“庙廊”之称，典籍罕见，不烦强乙，以失却古时语言原貌。

【例 23】案，《晋书》：桓玄尝候道之，正遇其醉，宾客满堂。（卷十《晋·安皇帝》页 318）

“堂”，宋本作“坐”。《晋书·司马道子传》亦作“宾客满坐”。《世说新语·言语》载此事作：“桓玄义兴还后，见司马太傅，太傅已醉，坐上多客。”“宾客满堂”与“宾客满坐”在今天看来意义相差不大，但为了保留古代语言的原貌，当以从宋本及《晋书》作“坐”为是。

【例 24】道济愤怒气盛，目光如炬，俄尔之间，引酒一斛，王遂矫诏赐死。（卷十二《宋·太祖文皇帝》页 430）

“酒”，宋本作“饮”。《实录》此文本自《南史·檀道济传》：“道济见收，愤怒气盛，目光如炬，俄尔间引饮一斛。”“引饮”是时语，意思是“举杯而饮”。后人不明此义，屡屡改之，如本书卷十五：“于是遣郑伯禽进以生金，帝曰：‘我不须金，醇酒足矣。’乃饮酒一升，伯禽就加摺焉。”其中“饮酒”，宋本亦作“引饮”；《南史·和帝纪》记此事亦作“乃引饮一升”。与“引饮”相似的还有“引酌”，如《晋书·陶潜传》：“潜既遇酒，便引酌野亭，欣然忘进。”又如陶渊明《归去来兮辞》：“引壶觞以自酌”，凡此皆可帮助后人理解“引饮”一词。

注：

①个别本子所阙略有不同，系后人据正史增补。

②本文所举例子，除另作说明外，皆取张、孟二本文字相同且不出校记者，原文及页码均根据张本中华书局 1986 年 10 月第一版。

③所谓“徐钞本”及下文孟本校记所提及的“徐本”，均指武昌徐可行藏《建康实录》钞本，见酈承铨《〈建康实录〉校记叙例》。

④安人即安民，涉唐讳改。

（下转第 10 页）

略》。其一篇即六篇之总最，故以《辑略》为名。……向、歆虽云《七略》，实有六条。刘氏之世，史书甚寡，附见《春秋》，诚得其例。诗、赋不从六艺《诗》部，盖由其书既多，所以别为一略。”张舜徽《汉书艺文志通释》谓：“其中《辑略》，犹群书之叙录，乃论列学术源流得失之篇章。其时部勒群书，实分六类，故汉人直称为‘六略’。《论衡·对作篇》所谓‘六略之书，万三千篇’，即指《七略》而言。《七略》原书，于书名下各有简略解题，故为书至七卷之多。班氏删《七略》以入《汉书》，为《艺文志》，仅其中之一篇，势不得不翦汰烦辞，但存书目。复散《辑略》之文，置于卷首及每略每部之后，今《志》中大序、小序之文，皆出于《辑略》，但稍有损益耳。”讲得十分透辟。证明《辑略》乃其他六略之总序、略序及每种书叙录之总和也。

③有六艺略：艺，才能、技艺。《论语·子罕篇》“牢曰：‘子云，我不试，故艺’。”宋邢昺疏：“试，用也。言孔子自云：‘我不见用于时，故多技艺。’”意谓因为我未被国家重用，所以学会一些技艺。六艺，古人称六经为六艺。《史记·滑稽列传》引孔子话说：“六艺于治，一也。《礼》以节人，《乐》以发和，《书》以道事，《诗》以达意，《易》以神化，《春秋》以道义。”可证六艺即六种学艺，于治理国家各有各的用途，其意义是一样的，所以刘向受命整理中秘群书将六艺之书部居在一类，单独成为一略，故称六艺略。

④今删其要：删，去掉，翦汰。要，指要、精要。颜师古注谓“删去浮冗，取其指要也。”张舜徽《汉书艺文志通释》谓：“《七略》原本于每书名之下，各有简要之解题，故为书至七卷之多。由其为簿录专著，自可任情抒发。至于史册，包罗其广，《艺文》特其一篇，势不得不翦汰烦辞，但存书目。”是“今删其要”最好的解释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国家图书馆

（上接第31页）

⑤《晋书》引文及标点依中华书局点校本。此处疑点作“颡喜，饮酒致醉而出”，更符合文意。

⑥有关诸钞本的著录见张本卷首所附张忱石《点校说明》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复旦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